经开大队政府专职海德站水带晾晒机项目采购需求

一、采购项目概况：

## 1.项目名称：经开大队海德站消防水带晾晒收卷一体机项目

2.采购方式：电子卖场竞价

3.采购控制价：￥28500.00元。（本项目报价包括了税费、设计、硬件、安装、测试、验收、技术服务、维护服务、培训、质保期内和免费上门服务期内等全部费用。）

4.项目概况：建设一座水带晾晒收卷的机器，该机器采用门式结构，外形尺寸：≥16.5米、宽6米/出墙0.4米（请前往施工地点测量，以实地测量结果为准）；采取链条升降装置，具备自动升降功能，最大承重≤1吨，一次性能满足≧15盘水带晾晒的晾晒空间。具体详见采购清单。

5.联系人：陈林19173660939

二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1.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

2.成交后10个工作日完成设备安装测试。（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）。

3.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及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4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。

三、投标要求：

1、供应商应提供水带晾晒机初步设计方案，对《水带晾晒收卷一体机清单一览表》内容逐条进行响应，标★号的核心参数不得偏离，对本采购需求的要求逐一进行响应或承诺。（投标人若响应清单内容，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，否则做无效标处理。）

2、需要上传的附件：水带晾晒机设计及配件报价清单、采购需求响应承诺情况等文件盖章扫描件上传。

3.报价文件每页须加盖供应商公章，未按本项目竞价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视为无效报价。

四、评标标准：

1.投标价格的合理性，不得超过预算限价。

2.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和信誉度。

3.售后服务体系及能力。

五、付款方式：成交供应商交货并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凭乙方出具的税务发票在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。

六、其他要求：

1、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投标响应的参数规格进行供货，所供货物如与成交时响应的参数规格不相符的，我方可拒绝验收并要求整改，直至取消供应商中标资格，所造成的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，问题严重的，可将违约情况反馈至相关部门并追究责任；

2、供应商随货提供产品检测报告，考虑后期质保问题，供应商需上传质保承诺，质保期限为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，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（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），由乙方负责全免费（免全部工时费、材料费、管理费、财务费等等）更换或维修；

3、运送安装(需要高空作业时，施工人员须持有高空作业证，成交供应商应对施工人员购买相应保险)过程中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失，发生安全、交通事故，概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，除该项目成交金额外，采购方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。

4.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15日内完成供货。

七、售后服务要求

售后服务要求（此项需作出承诺，并作为响应附件上传）

1.质保期不低于1年，在免费质保期内（12个月）设备发生非人为故障，供应商应免费上门检修维修，免费更换零部件，并免费上门进行定期检查维护保养、解决用户在使用中出现的疑难。质保期内免费进行检修或更换零配件。

2.在免费质保期内，供应商接需方电话后半小时内响应，1小时内答复，12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，非甲方引起的故障一概由供应商负责并承担一切费用，免费保修期内因维修所延误时间顺延免费保修期。

3.负责终身维修。质保期满后若设备出现故障，供应商应积极派员上门修理。供应商终身按优惠价向甲方提供用于维修、保养的配件。